

112 學年度嘉義縣義竹國小自造教育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 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彈性 學習 課程 (每 年5 月1 日至 6月 30 日)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透過學年會議、課發會進行課程設計與討論。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彈性學習課程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課程符合校訂課程第一類統整課程的規範。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從一至六年級皆有相關課程接續。
		11. 邏輯 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各相關文獻及參考資料。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皆經由領域會議、學年會議等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 字描述
				1	2	3	4	5	
									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 (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學校設立教師社群，透過社群的運作進行對話與課程溝通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學校設立教師社群，經由共備對課程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皆已參與專業學習社群及備、觀、議課活動。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計畫通過縣府機關審查，並同意備查，公告於本校校網連結上，會於每學期班親會或於網路粉絲團行宣導及說明。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教師自編教材符合學生程度與相關規定	
	15. 教材資源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自造教育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於課程討論時規劃妥善。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課程皆規劃成果展。	
	16. 學習促進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依課程規劃進行教學，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因材施教並能因應學生特質適性教學。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	17. 教學實施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期結束)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學過程中掌握計畫，根據評量結果進行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學年及領域會議中能就教學作研討並調整。	
課程效果	彈性學習課程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多數學生此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學生在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一~六年級學生於自造教育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評鑑省思紀錄			1. 授課老師建議學校可結合學校行事曆整體規劃(如校內感恩活動)，安排校訂課程全校動態及靜態成果展，除了給予學生舞台展現富創造力的實作能力外，更進一步培養孩子懂得感恩、樂於分享、自信表達的素養。 2. 教務處也將定期安排彈性課程授課教師經驗分享及心得交流，供新學年度課程實施的規劃。 3. 自造課實施過程中，同時也培養學生的專注力與挫折耐受力，授課教師透過鼓勵讓學生從挫折中成長與蛻變，勇於挑戰自我、激發自我潛能。 4. 自造課程實施宜依學生差異化來彈性設計調整課程，教師應即時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及個別能力，施以適性化教學，彈性調整教學活動。 5. 教師在授課過程，應引導學生體驗生活情境與自造課程產生連結，培養學生能以自造教育的觀點考察周遭事物的習慣，並培養學生在觀察問題中，應用自造課習得的知識及能力解決生活周遭問題的習慣，強化自造教育概念之理解。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3年6月25日	評鑑者簽名	同113年6月25日課發會人員名單
------	-----------	-------	-------------------